

模擬試卷三・第二題

A. 模擬試題

某機構拒絕向一名少數族裔求職者提供面試，負責人私下表示：

「我們的顧客可能不喜歡由他服務。」

一名職員認為這種做法侵犯求職者獲得平等對待的權利。雖然提出反對可能影響自己在公司的前途，他仍決定向管理層報告事件。

試從美德倫理學的角度，說明該職員作出這項道德決定的一項理由。

(5 分)

相關課程內容：

單元一：價值與美德理論——美德倫理學

應用課題：人權——平等、免受歧視及人格尊嚴

設題目標：

本題旨在評核考生能否：

- 辨認一項與情境相關的美德；
- 解釋美德倫理學如何理解道德決定；
- 把美德應用於保障人權的具體處境；
- 說明職員的行動如何反映良好品格。

(Sections B-E: Metadata)

F. 五分評分準則

評核要求

考生能從美德倫理學角度，充分說明職員作出報告決定的一項理由，包括：

- 指出一項相關美德；
- 準確解釋該美德的基本意義；
- 指出求職者受到歧視或不平等待遇；
- 說明職員面對個人風險仍選擇行動；

- 清楚連繫該決定與良好品格。

分
數

表現描述

- 5 準確選取和解釋相關美德，充分分析歧視、人權及個人風險，並清楚說明報告決定如何反映良好品格。
- 4 正確運用一項美德解釋決定，能連繫人權處境，但品格、動機或風險分析略欠完整。
- 3 能指出職員表現公義或勇氣，並作基本說明，但美德倫理的連繫較簡略。
- 2 只說歧視是錯誤或求職者有平等權利，未充分從美德角度解釋職員的決定。
- 1 只有未經解釋的立場，例如「職員應該舉報」。
- 0 完全不相關或沒有作答。

G. 主要滿分論證：公義

「公義」要求人公平對待他人，不因種族、族裔或其他無關條件，剝奪別人應有的機會。

在本題中：

- 求職者不是因能力不足而被拒絕；
- 他是因少數族裔身份及顧客可能有偏見而被排除；
- 這種做法沒有按相同及相關標準對待求職者；
- 職員若具有公義的品格，便不會因保護自己的利益而默許不公平。

因此，職員向管理層報告事件，是因他重視公平及人的平等尊嚴。

H. 五分示例答案

從美德倫理學的角度，該職員的決定可建基於公義的美德。公義的人會按照公平及相關的標準對待他人，而不會因一個人的族裔身份便剝奪其機會。本題中的求職者不是因能力不足而被拒絕面試，而是因公司擔心顧客對少數族裔有偏見，這侵犯了他獲得平等對待的權

利。雖然報告事件可能影響職員的前途，他仍選擇反對不公平做法，顯示他把正義和人的尊嚴置於個人利益之上。因此，報告事件反映並培養了公義的品格。

I. 為何此答案可獲五分

答案展示完整的美德推理鏈：

1. **辨認美德：** 公義；
2. **解釋美德：** 按公平及相關標準對待他人；
3. **分析人權問題：** 少數族裔求職者因身份受到歧視；
4. **辨認個人風險：** 職員的工作前途可能受影響；
5. **說明道德動機：** 把正義與人的尊嚴置於個人利益之上；
6. **連繫品格：** 行動表現並培養公義。

答案沒有只說「歧視違法」，而是解釋具有公義品格的人為何會作出這項決定。

J. 可接受的替代美德

1. 勇氣

職員知道報告事件可能令自己被排斥或影響升職，但仍願意承擔合理風險，維護求職者的權利。

高分答案應指出：

勇氣不是魯莽，而是在理解風險後，為值得維護的道德價值採取適當行動。

2. 誠實

職員不願隱瞞機構真正拒絕求職者的原因，也不願讓管理層以其他藉口掩飾歧視。

3. 仁愛

職員關心求職者受到不公平待遇及人格傷害，不因對方是陌生人便漠不關心。

4. 實踐智慧

職員不一定立即公開所有資料，而可選擇合適方法，例如：

- 先保存證據；
- 使用正式投訴程序；
- 向指定管理人員報告；
- 在保障求職者私隱下處理事件。

K. 理論界線

1. 美德倫理不只是列出美德名稱

只寫「職員很勇敢」並不足夠。考生須解釋：

- 他面對甚麼風險；
- 為甚麼該風險值得承擔；
- 行動如何保障他人的人權。

2. 人權可提供行動背景

平等和免受歧視的權利指出情境中的道德問題；美德倫理則主要說明：

一個品格良好的人會如何回應這項侵犯。

3. 美德不等同追求最好後果

職員可能無法確定報告後是否成功改變公司政策。他作出行動，仍可主要因為這是公義及勇敢的人應做的事。

4. 勇氣不等同不顧一切

職員可以使用安全、合理及正式的程序。美德倫理重視在過度怯懦與魯莽之間作出適當判斷。

L. 常見失分模式

1. 只解釋人權

「人人都有平等權利，所以公司不應歧視。」

這說明了公司行為的問題，但未從美德倫理解釋職員的道德決定。

2. 只從法律作答

「職員應報告，因為公司可能犯法。」

法律可以是背景，但題目要求使用美德倫理。

3. 只從後果作答

「報告事件可改善公司聲譽。」

這是結果考慮，未必反映公義、勇氣或良好品格。

4. 列出多項美德但沒有說明

考生只列出「公義、勇氣、誠實、仁愛」，不能代替對一項美德的深入應用。

5. 認為保障自己必然是自私

美德倫理並不要求行動者完全忽視自己的安全。職員可在維護人權的同時，審慎地使用正式程序。